

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 2024 届推免生推荐工作

智育成绩计算细则和科创成果类加分细则

根据《关于开展推荐 2024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校教[2023]57 号）的要求，经学院推免生推荐工作小组组织专家研讨，广泛征求教师意见后，制定了本学院 2024 届推免生推荐工作智育成绩计算细则和科创成果类加分细则。如下：

一、智育成绩计算细则

1. 智育成绩为本科前三个学年相关课程的加权平均成绩。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text{智育成绩} = \frac{\sum (\text{某门课程成绩} \times \text{该课程学分} \times \text{加权系数})}{\sum \text{课程学分}}$$

注：成绩计算均以正考成绩为准，补考和重修成绩不适用于推免。经学院、教务处受理备案的缓考成绩按正考成绩计算。

2. 国内外交换学习课程成绩认定方法：

以电子科技大学交流学生课程学分认定结果为准。

3. 各专业纳入推免智育成绩计算的课程

（1）软件工程专业

课程类别	纳入推免相关课程 (画勾)			课程名称 (部分纳入请填写纳入的课程名称)	加权 系数	备注
	全部	部分	否			
公共必修课（思政）	√				1	
公共必修课（军体）		√		军事理论、大学体育	1	

公共必修课（外语）	√				1	
通识教育课		√		计算思维导论	1	
学科基础课（数学与自然科学基础课）	√				1	
学科基础课（学院要求课）	√				1	
专业教育课（专业核心课）	√				1	
专业教育课（专业限选课）	√				1	
集中实践教学		√		进阶式挑战性综合项目 I/II/III、程序设计项目实践（BPLF）	1	
多元化教育课			√		1	

注：①若无此课程类别，在备注栏填“无”。

②不加权的课程，加权系数为 1；有加权的课程，在备注栏注明原因。

二、科创成果类加分细则

加分成绩包括竞赛获奖、科创成果、社会活动等类别，同一类别加分成绩只计一项最高分，不同类别加分成绩总和不超过 5 分。其中，科创成果类加分细则如下（其它类别加分详见《关于开展推荐 2024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校教[2023]57 号））：

1. 发表论文

学术论文仅限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及高水平学术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并以电子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或录用

的反映本人科学研究工作的科研论文。学术论文加分不超过 2 分。

2. 国家发明专利

发明专利仅限学生本科阶段以作为第一申请人或发明人并以电子科技大学名义获得正式授权的国家发明专利。国家发明专利加分不超过 1 分。

学生按科创成果加分要求提交论文、专利，由学院学术委员会认定科创成果质量并确定最终加分。

三、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及邮箱：

电话：028-83201481

邮箱：xrjwk@uestc.edu.cn

四、其它

本细则由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

2023 年 5 月 6 日